

中共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

关于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教工集中学习计划的通知

为了规范学院教工集中学习制度，凸显学习效果，根据《关于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开展全院教职工定期集中学习的暂行办法》（物委发〔2018〕010号）和《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工思想政治年度考核方案》（物委发〔2019〕02号），制定2019-2020学年第二学期教职工集中学习计划，通知如下。

1. 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：原则上为每个月的第三个周二下午，即：3月17日，4月21日，5月19日，6月16日，具体时间为：13:30，学习地点由学院党委提前2天通知。

2. 思政小组学习讨论：根据学院党委通知要求和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内容，由各小组组长自行组织，以小组为单位，利用多种形式，集中开展思政或业务学习和讨论，并做好记录，原则上每月不少于一次。

3. 除与学校相关集体活动冲突，全院教职工集中学习时间不改变，要求全体教工从政治站位的高度，重视集中学习，提前

安排各自的工作，按时参加集中学习，如确有特殊情况，不能参加学习，需提前 2 天向学院党委书面请假。

4. 教职工集中学习的参与情况纳入个人年底思政考核，不能完成规定学习任务的教工，按照学校相关管理办法，年底思政考核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中共同济大学物理科学与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0 年 3 月 24 日

